

20部



美国小说 名著评析

★ 编著：虞建华

★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部美国小说名著评析

虞建华 著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9·

20部美国小说名著评析

虞建华著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外国语学院内)

上海市印刷三厂排印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12.125印张 300千字

1989年4月第1版 1989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册

ISBN7-81009-325-8/I·026

定价: 5.70元

D2008/25

前 言

美国的历史不长，文学史更短。但是由于出现了象马克·吐温和海明威那样的文学巨人，也由于美国在政治、经济和科学文化上对近代世界的影响，美国小说，尤其是现代与当代小说，较多地受到各国重视，并很快崛起成为世界文学的重要一支。不少小说家的地位和小说作品的价值已有国际公论。

本书旨在集美国小说名著之大成，概括集中地介绍和评析具有代表性的优秀作品。二十部作品的选择作了三方面的考虑：第一，必须是美国小说界深有影响并受到普遍推崇的名篇；第二，一位作家以一部作品为限，以便读者能对更多作家及他们的主题范围和创作特色有所了解；第三，顾及各流派及文学发展各时期的代表性。近一二十年发表的当代小说未予考虑，因为任何文学作品都必须经过较长时间的检验方能确定其价值。我们留下二十年安全系数，讨论的都是文学史上已确立地位的新老经典。

毋庸讳言，选择总不免带上个人主观侧重。如赖特的《土生子》、埃利森的《看不见的人》和鲍德温的《向苍天呼吁》之间，哪一部更能代表美国黑人作家的成就也许众说不一。本书选目也曾举棋不定，经斟酌再三才决定取舍。有些名家有他们的当然代表作，如斯托的《汤姆叔叔的小屋》，梅尔维尔的《白鲸》等。另一些则不然。海明威的《丧钟为谁而鸣》是他最成熟丰满的作品，但《老人与海》为作者赢得了普利策奖和诺贝尔文学奖，可以说是当之无愧的代表作，可是有些批评家偏偏认为《永别了，武器》最集

中地代表了海明威的思想和风格，而书中选择的却是《太阳照样升起》，一是因为这部早期小说目前在美国讨论最多，身价扶摇直上；二是因为小说最早描写了“迷惘的一代”，为后来杰作中“海明威式”的人物和主题奠定了基础，因此最能代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美国知识分子的思想精神状态，也最能代表作家本人。——但是哪一部小说也不能代表海明威的全部成就。总之，本书力图使选入的小说具有比较可靠、比较广泛的代表价值。

每一部小说分别从五个方面入手进行介绍与讨论：

一、人物提要——对小说主要人物稍作介绍，以便读者在了解小说情节之前对故事中将出现的人物及人物间的相互关系心中有数。

二、故事梗概——对小说事件作简明扼要而不带评述的浓缩，勾勒出故事内容轮廓，介绍小说自始至终的大概发展过程。对无传统概念上情节可言的某些现代小说，梗概中尽可能选出对主题关系密切的部分进行综合。部分故事梗概以亚布拉罕·拉斯(Abraham Lass)的《学生用50部美国小说指南》(*A Student's Guide to Fifty American Novels*)和塞伦出版公司的《名作梗概》系列(*Masterplot*)中有关篇章为基础，经中译、删减或充实而成。

三、小说背景——简单提供小说事件或主题反映的历史、社会和文化环境。

四、作品评析——对如何理解欣赏某部小说提出个人的粗浅看法，以供商讨；同时也简略介绍批评界对某部小说的一般看法和不同看法。以极有限的篇幅对一部洋洋数十万言的文学巨著作出评析，难免挂一漏万，有失偏颇。本书所能做的，只是抓住小说主题的某些重要侧面，略加提示而已。

五、作者生平——介绍作家简单生平，主要是文学创作简历，帮助读者从作家个人生活及创作的角度，对其作品作进一步认识。

五个部分中以第四部分为主体，其余几部分从简。在探讨二十部名著之前，综述部分对美国小说从整体上作一粗线条勾画，因为每一个作家、每一部小说既是历史和社会的一个反光点，独立发生作用，又与其他作家与作品发生承上启下，攀及左右的多层联系。提供一个大框架，为的是显示每一部小说在其中的位置，便于作横向与纵向的串联和比较。

外国文学爱好者中，全部读过书中介绍的二十部名著的可能为数不多，原因之一是其中有些小说尚无汉译本。编写此书的目的正在于选样介绍美国小说精品，提供了解和研究二十部名著的多方面参考。

本书撰写始于作者在美期间。华盛顿大学的乔治·斯隆(George Sloan)教授首先提出建议，并在总体设想和作品选定中当了极好的参谋，德·特克(De Tuerks)夫妇为我提供了生活上和资料上的诸多方便，远远超出了房东对房客的一般关心和热情。回国后，秦小孟教授、张承谟教授百忙之中仔细阅读了书稿，并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吴志新、张玲萍同志也曾为此书出力不小；出版社的责任编辑沈松生同志对书稿进行了仔细审阅与修正。对上述诸位的热情指教与帮助，本人不胜感激，在此一并致以真诚的谢意。由于作者才疏学浅，加之成稿时间仓猝，错误与不当之处本人引咎自责，万望读者不吝赐教。

作 者

一九八八年三月

于上海外国语学院

目 录

综 述	美国小说 150 年概略	1
第一章	詹姆斯·费尼莫·库珀：《最后的莫希干人》(1820)...	53
第二章	纳撒尼尔·霍桑：《红字》(1850)	66
第三章	赫尔曼·梅尔维尔：《白鲸》(1851)	80
第四章	哈里叶特·比彻·斯托：《汤姆叔叔的小屋》(1852)...	94
第五章	亨利·詹姆斯：《贵妇人的画像》(1881)	109
第六章	马克·吐温：《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1884)	124
第七章	西奥多·德莱塞：《嘉莉妹妹》(1900)	140
第八章	杰克·伦敦：《野性的呼唤》(1903)	160
第九章	辛克莱·刘易斯：《大街》(1920)	173
第十章	司各特·菲茨杰拉德：《了不起的盖茨比》(1925)	185
第十一章	欧内斯特·海明威：《太阳照样升起》(1926)	199
第十二章	威廉·福克纳：《声音与疯狂》(1929)	214
第十三章	约翰·斯坦贝克：《愤怒的葡萄》(1939)	231
第十四章	诺曼·梅勒：《裸者和死者》(1948)	248
第十五章	杰罗姆·大卫·塞林格：《麦田里的守望者》 (1951)	262
第十六章	拉尔夫·埃利森：《看不见的人》(1952)	282
第十七章	索尔·贝洛：《奥吉·玛琪历险记》(1953)	296
第十八章	伯纳德·马拉默德：《店员》(1957)	311
第十九章	约翰·厄普代克：《兔子，跑吧》(1960)	323
第二十章	约瑟夫·海勒：《第二十二条军规》(1961)	340
附 录		351
主要参考书目		378

综 述

——美国小说150年概略

一、介乎理想与现实之间： 希望和失望的记录

如果我们排除殖民早期的各类记载和零星诗篇以及独立战争时期的政治文献，狭义的美国文学史迄今不过150年左右。在这一个半世纪中，美国文学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诗坛出现了埃德加·爱伦·坡 (Edgar Allan Poe)、亨利·华兹渥斯·朗费罗 (Henry Wadsworth Longfellow)、沃尔特·惠特曼 (Walt Whitman)、艾米莉·迪更生 (Emily Dickinson)、罗伯特·弗罗斯特 (Robert Frost) 以及开创现代诗歌的三大诗人埃兹拉·庞德 (Ezra Pound)、T. S. 艾略特 (T. S. Eliot) 和 E. E. 肯明斯 (E. E. Cummings)；剧坛有获诺贝尔文学奖的尤金·奥尼尔 (Eugene O'Neill) 为中流砥柱，加之当今声威显赫的战后三大剧作家阿瑟·米勒 (Arthur Miller)、田纳西·威廉斯 (Tennessee Williams) 和爱德华·阿尔比 (Edward Albee)。美国的诗坛剧坛虽然人才济济，功绩斐然，但仍难以同群星璀璨的小说界相提并论。先后七名才思卓著的小说家荣膺诺贝尔文学奖：辛克莱·刘易斯 (Sinclair Lewis)、赛珍珠 (Pearl S. Buck)、欧内斯特·海明威 (Ernest Hemingway)、威廉·福克纳 (William Faulkner)、约翰·

斯坦贝克 (John Steinbeck)、索尔·贝洛 (Saul Bellow) 和艾萨克·贝什维斯·辛格 (Isaac Bashevis Singer)。小说始终是美国文学中起主导地位的文学形式，反映在小说中的意识观念，也始终牵动着美国文学思潮的主流。

著名作家弗兰克·诺里斯 (Frank Norris) 二十世纪初在《小说家的责任》(*The Responsibilities of Novelists*) 中断言：“今天是小说的时代，任何一个时代或者任何一种传达手段，都不能象小说那样充分地表现出时代的生活；为了发掘我们的特点，二十世纪的批评家在回顾我们的时代、力求重建我们的文明的时候，他们所注意的将不是画家、建筑师，也不是剧作家，而是小说家。”诺里斯也许因为本人是小说家而在渲染小说的重要作用时着墨偏浓，但是小说对美国文学，尤其是二十年代后的现当代美国文学所起的举足轻重的作用，却是有目共睹的事实。由于小说具有篇幅广阔，结构灵活，语言接近生活等特性，它能更加忠实地反映人的社会经历，更加细腻地再现人的复杂情感。这种功效是其它任何文学形式无可比拟的。

美国小说在反映他们的社会与人，表达个人与民族生存特点和意义方面，形成了有别于他人的体系。在这一体系中，理想追求与现实中的理想破灭这对不调和的矛盾，构成了一百余年美国小说发展的主线。威廉·凡·奥康纳 (William Van O'Connor) 在《美国小说思潮》(*Idea of American Fiction*) 序言中谈及了历史塑成的美国民族性的一个重要方面：“美国与其它国家不同之点，在于这个国家建筑在某种观念之上。它的历史始于一块空白，没有朦胧神秘的过去。在理智将人们从迷信中解放出来的十七八世纪，莫尔、坎帕尼拉、培根和其他人根据想象描绘了理想的乌托邦社会。实现这个理想的机会终于降落到了生于这一新时代的人们中间。这个机会就是北美新大陆。”

当欧洲人打点行装登上穿越大西洋的航船时，新大陆就意味

着某种理想寄托；或是发迹的机会，或是宗教自由，或是对贵族社会的摆脱。虽然这种理想主义带着天真的乐观和极大的盲目性，但它却成了新大陆居民渡过无数艰难险阻的精神支柱。跨出了在北美安身立命成功的第一步后，美国人面对广阔无垠的沃土，充满自信，强调自我造就，强调通过个人奋斗实现从一无所有到身缠万贯的转变。这就是所谓的“美国梦”。“美国梦”向美国人民展示了一幅前程灿烂的画卷，而渐渐地，理想与现实之间出现越来越宽的豁裂，最终将梦想化为梦魇。小说家们在两者的不协和中间，发现了小说主题，在翻落裂谷的人群里，体验到了他们的绝望与精神痛苦，找到了素材。

二百年前美国宣布独立的时候，这对根本矛盾已赫然可见。乔治·华盛顿 (George Washington) 总统的左右手托马斯·杰弗逊 (Thomas Jefferson) 和亚历山大·汉密尔顿 (Alexander Hamilton) 分别代表了矛盾的两方。《独立宣言》(The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 1776) 起草人杰弗逊强调人生之平等，展望一个自由、民主、富强的美国。而财政大臣汉密尔顿则预见了一个以积聚财富为目的的工业社会。前者是个可以安居乐业的福地而后者免不了导致贪婪、自私和个人主义。

两个美国，一个理想的美国和一个现实的美国，无法在同一块土地上共存。这一矛盾在美国人和美国作家中间造成了普遍心理落差。M. J. 克莱弗哥 (M. J. Crevecoeur) 在他的《一个美国农场主的来信》(Letters from an American Farmer, 1782) 中表达了对新大陆乌托邦式的想望，但后写的《十八世纪美国散记》(Sketches of Eighteenth Century America, 1925) 则是同一批人幻灭的痛苦记录。前一本书一发表就博得一片喝彩，而后者直到二十世纪才被整理出版，得到肯定。一个作家的态度转变和两本书的命运转变，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十分有趣也十分有代表意义的例子，说明了反映在文学中从理想主义到理想破灭的演变过程。而

从各个方面对美国的理想主义和现实社会提出批判且富有艺术质量的作品，筑成了美国小说史中一座座闪光的丰碑。

二、从无到有：美国小说的诞生

随着十六世纪欧洲移民的到达，新大陆的故事便以文字形式记录下来：危险的航行，陌生的原始山野，新居民的生存斗争及他们与印第安人之间的交往和厮杀。他们把这一切写进日记、书信里，在有限范围内传播。普利茅斯的总督威廉·布雷德福(William Bradford)的两卷散文体记载《普利茅斯农场纪事：1620—1647》(*Of Plymouth Plantation, 1620—1647*)，是最广义的殖民早期美国文学代表。那时候，为文学所进行的文学创作是不存在的，木匠泥瓦匠或许要比诗人小说家更受人仰慕。生存第一，只有创造了生活才有可能创造文学。殖民拓居时期新大陆居民在险恶处境中依靠不息奋斗扎下了第一条根基，他们感谢主的仁慈与护佑，在当时的作品中强烈表达了宗教徒对上帝的虔诚和笃信。于是传道书成了最高的文学形式。乔纳森·爱德华兹(Jonathan Edwards)充满宗教狂热的布道稿子，也常出现在美国文学史最早的篇章里。

独立战争是美国政治上的转折点，但并没有立即带来相应的文学巨变。那时的文学围绕着政治事件，其主体就是政治文献本身，如思想家杰弗逊起草的《独立宣言》和托马斯·潘恩(Thomas Paine)家喻户晓的小册子《常识》(*Common Sense, 1776*)等。对后来的文学产生较直接影响的另一位启蒙思想家是本杰明·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虽然当时清教势力仍然强大，富兰克林代表了一种对待生活更加理性、更注重实际的新态度。欧洲由于科学新发现而产生的社会运动也影响了美国人的思维模式。知识分子中间接受自然神论新信仰者十分普遍，他们从一个与先

前截然不同的角度看待宗教：上帝开创天地万物，然后由其按规律自行其事。因此人们必须以理性来了解世界，掌握自然规律，创世在天，成事在人！富兰克林的《格言 历书》(*Poor Richard's Almanac*, 1758) 中洋溢着这种对待生活的实际主义态度。

美利坚合众国的诞生，为民族意识和民族文化的萌发与成长提供了土壤和气候，美国小说开始探索民族之声的表达。虽然英国文学模式仍然难以摆脱，但美国作家开始把视线转向新大陆的背景、素材、人物和事件。华盛顿·欧文 (*Washington Irving*) 首先采集广泛流传于哈德逊河谷一带的传说和多彩的乡土素材，写出《睡谷的传说》(*"The Legend of Sleepy Hollow,"* 1819) 等美丽的故事。他的《瑞普·凡·温克尔》(*"Rip Van Winkle,"* 1819) 讲的是一个乔治三世的臣民一觉醒来成为美利坚合众国自由公民的故事，率先探讨了民族意识与民族性的问题。美国人首次欣赏到了产于本土的小说，但这些故事在世界其它地方仍然鲜为人知。

《独立宣言》发表整整半个世纪后，美国在文化领域仍然严重依附英国。美国人的书架上放的大多是英国的小说诗歌和报刊杂志。即使欧文取得的文学成就，其价值也必须在英国得到认可。

难怪英国批评家悉尼·史密斯 (*Sydney Smith*) 1820 年在《爱丁堡评论》(*The Edinburgh Review*) 上发表文章，哀叹独立几十年后的美国在文学上一事无成，并问道：“在地球的天南海北，有谁读过美国人的著作？”

然而就在这一年，一位在大西洋两岸深受欢迎的作家发表了他的第一部小说《警惕》(*Precaution*, 1820)。次年，他的又一部小说《间谍》(*The Spy*, 1821) 风靡欧洲，被译成法、德、俄、瑞典、丹麦、荷兰、意大利和西班牙等语言。英国人再也顾不得自己的尊严，将小说偷印出版。对悉尼·史密斯的挑战作出答复的是詹姆斯·费尼莫·库珀 (*James Fenimore Cooper*)。

如果说华盛顿·欧文在创造崭新的美国小说方面作出了重要的铺垫，那么库珀则迈出了真正美国小说坚实的第一步。既然库珀没有悠久的历史背景可以成为发展的基点，他决定创造自己的风格，描写发生在美国土地上的事情。1803年的“路易斯安那购买”使美国国土成倍增长。同年，探险家刘易斯和克拉克首次作了横贯美洲东西两岸的踏探。从此，辽阔的西部处女地，激起了无数雄心勃勃的美国人的长期梦想，向西部进发一直延续了整个十九世纪。库珀以开发西部为素材，在著名的《皮袜子故事集》(*The Leatherstocking Tales*, 1826—1841)五部小说中，塑造了“皮袜子”纳蒂·班波(Natty Bumppo)这个“西部人”的典型。“皮袜子”是一个叛弃僵死虚假的欧洲文明的普通人，但又是个理想化的人物，有智有勇，结合骑士道素质和蒙昧人的纯朴，既表现反英国崇拜心理，也代表渴求自由与自足的美国人的道德理想。即使在他的浪漫故事里，库珀对美国的赞扬与批评同样不遗余力。批评学威勒德·索普(Willard Thorp)在《二十世纪美国文学》(*American Writing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中谈到由库珀开始的“西部小说”及库珀的后来者赋予“西部小说”的新意：“这些小说也是美国文学传统的一部分，同时表现了新的时代精神。对美国人来说，西部意味着许多东西：理想中的福地，自由的疆土，‘避风港’。从1900年以来，西部开始意味着某些新的东西：一块逐渐失去的繁沃的土地。一度有着美好未来的广阔天地，突然成为过去历史的一部分。”带着库珀的传统跨入新世纪的最有代表性的作品是欧温·威斯特(Owen Wister)的《弗吉尼亚人：大草原上的骑手》(*The Virginian: A Horseman of the Plains*, 1902)。

三、第一次高潮：超验主义和后期浪漫主义

自从库珀打破英国文学统治的坚冰，美国作家的创作泉流滔滔涌出，汇成第一次文学高潮。超验主义作家拉尔夫·华尔多·爱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亨利·大卫·梭罗(Henry David Thoreau)、浪漫主义作家纳撒尼尔·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和赫尔曼·梅尔维尔(Herman Melville)以及诗人沃尔特·惠特曼等是这次文学高潮的主要代表人物。

超验主义源于欧洲，尤其是康德学派的哲学。爱默生、梭罗及大多数超验主义者属于革新派，他们反对清教戒规教条，相信人本身的神圣性，相信人能超验感觉和逻辑，直接接受更高层的真理和更深层的知识。通过贴近自然，纯化精神生活，人能获得个人发现和启示。他们更直接地表达对自然神论的信仰：只要相信自己，依靠自己，便能听到发自内心的上帝的声音。起决定作用的是个人自己而不是周围世界。因此他们强调人的基本价值。

超验主义号召人们打破传统习惯的桎梏，但方法是通过唤起人的精神，使之诞生，而不是组织起为某个目标奋斗的具体运动。实际上，梭罗纯化心灵的隐居地沃尔登湖只是理想主义的寄托和对现实社会的暂时逃避。强调个人内在完善，个人努力和个人成功，本质上是“美国梦”另一种方式的表达。超验主义是哲学上的浪漫主义。

爱默生的代表作《论自然》(Nature, 1836)和梭罗的代表作《沃尔登》(Walden, 1854)都不属小说之列，而是超验主义哲学思想的阐述。但是两人对美国小说的贡献及对后来作家的影响不容低估。爱默生和梭罗的朋友霍桑和同代人梅尔维尔，都是深受超验主义理论影响的十九世纪浪漫主义作家。两位作家都致力于在

人的内心寻找意义，描写灵魂深处人心善恶的冲突。

霍桑生活在启蒙时代渐渐走到尽头的年月，而理性判断和对宗教的再认识并未把人们带进新的精神领地。一方面，强调人平等的杰弗逊式的民主社会仍在向美国公民招手；而另一方面，废奴运动和女权运动蓬勃开展，揭示了种族之间、性别之间的极端不平等关系，呼唤着社会改革。霍桑不是当时社会和宗教改革的热心鼓吹者，但他是个清醒的观察者。面对这种矛盾，他敏感地意识到，遵从良心和理智的指示，要比遵从当时的道德或法律规范更为重要。他被迫思索人生总体意义，希望在本能、自发性和感情深处找到精神力量的源泉。

霍桑对被称为美国历史起源镜子的新英格兰史了如指掌，因此，他的代表作《红字》(*The Scarlet Letter*, 1850)选择发生在一百年前清教社会的故事，为读者提供了从历史根源上理解美国国民性的宝贵资料。从这个角度讲，十七世纪的人生故事，到十九世纪乃至今天，仍有耐人寻味的含义。很多人把《红字》看作一则道德寓言，视其中三个主要人物为三种道德状态的象征：海丝特是善的象征，齐灵窝斯是恶的化身，而狄姆斯台尔的内心则是善恶交锋的沙场。作者勇敢地背弃传统道德，赞扬不耻于清教社会的“罪人”海丝特代表的自爱、忍耐和坚忠，而向齐灵窝斯代表的阴险、卑鄙和嫉恨及狄姆斯台尔代表的伪善、懦怯和自私宣战。霍桑不否认人带着“原罪”降生，但他的出路是从强加于人的泯灭人性的罪感中解脱出来。

尽管霍桑的《红字》及其它一些小说直接或间接地抨击了加尔文教的思想统治，但宗教意识对他世界观的影响依然存在。他把一切问题归结为一个抽象的“恶”的概念。净化内心，驱除恶念，就能消灾解愁。因此，他的不少小说都描写人心纯美与阴险、健康与变态的冲突，如著名短篇小说《伊桑·布兰德》(*Ethan Brand*, 1851)、《拉伯西尼医生的女儿》(*Rappacini's Daughter*, 1844)、

《胎记》(“Birthmark,” 1846) 和《年轻小伙子布朗》(“Young Goodman Brown,” 1846)等。另一部长篇名著《七个尖角顶的房子》(The House of the Seven Gables, 1851), 也是一则关于渎辱人性圣洁的故事。

梅尔维尔最优秀的小说如《白鲸》(Moby Dick, 1851)和《比利·巴德》(“Billy Budd,” 1924), 也都是象征化的人性善恶之争。但他早期小说却更接近前期浪漫主义作家库珀。《泰比》(Typee, 1846)在白人与“野蛮人”的对比中, 展示了前者的低鄙, 后者的高尚;《奥穆》(Omoo, 1847)则更加直接地描写白人给无忧无虑的太平洋岛居民带来的灾难。象库珀一样, 梅尔维尔在对蒙昧人的赞美中, 表达了对西方文明社会的批判。这些海洋历险故事使梅尔维尔小有名气。《白鲸》是又一部海的故事, 但小说的发表不仅仅意味着作品数量的递增, 而标志着梅尔维尔文学成就的突飞。可惜在当时,《白鲸》并没有引起应有的重视, 也没有明显地提高梅尔维尔的文学声誉。几十年后, 批评家在蛛网尘封的书架中又发现了它, 推崇之至, 从而确立了《白鲸》美国小说经典的地位。

《白鲸》是一部复杂耐读的作品。没有一个理解公式可以对其涉及广泛的主题与象征作出满意的解答。小说表层描写冒险、追求、冲突、复仇、预言和灾难, 充满哥特式的神秘和恐怖、惊心动魄。而隐伏在小说深层的则是一则探索人生秘密的寓言, 发掘了善与恶, 道德与欲望, 奋斗与命运, 以及人、自然环境与上帝等多层次的错综复杂的哲学与宗教含义。整部小说被一种神秘的悲剧色彩所笼罩, 象征着人生航途的不可测知和多灾多难。《白鲸》是美国浪漫主义小说的巅峰之作。

四、 乐观基调向悲观转化： 文学现实主义的萌芽与发展

十九世纪后半叶，在欧洲现实主义文学的影响下，整个美国小说主体渐渐脱离浪漫主义轨迹，朝现实主义的表现对象和表现形式发展。小说开始带着批判倾向表现真实社会，表现人与社会之间、各阶级之间的矛盾。总之，浪漫主义作家笔下的英雄传奇色彩被揭去，小说旨在再现生活，评判现实。

小说家在社会生活中首先注意到了一个与杰弗逊“人生之平等”的民主理想格格不入的严酷现实：两种人——白人奴隶主和黑奴之间的绝对不平等。于是，与废奴运动息息相关的废奴文学勃然兴起，率先树起现实主义小说大旗。虽然废奴派小说家大多从宗教角度出发谴责蓄奴制天理难容的罪孽，但小说本身则揭露了美国现实社会中人欺诈人的血淋淋现实。废奴运动造就了废奴文学，废奴文学又唤起千百万民众，促成废奴运动的最后胜利。也许没有任何时期的任何文学，与一场社会运动如此相辅相成，难以分割。

哈里叶特·比彻·斯托(Harriet Beecher Stowe)和弗莱德里克·道格拉斯(Frederick Douglass)是废奴文学具有代表性的两位作家。斯托夫人的《汤姆叔叔的小屋》(*Uncle Tom's Cabin*, 1852)一发表，便在社会上引起震动。小说一方面揭露南方庄园主经济赖以生存的奴隶剥削，另一方面讲述两个黑人家庭哀而动人的故事，将谴责罪恶的愤怒和生离死别的人情味溶于一炉。小说中的白人庄园主或是无情，或是无能，或是凶残暴戾，而黑奴汤姆和乔治则表现了令人敬佩的忍耐精神和反抗精神。^①《汤姆叔叔的小屋》的思想质量和艺术质量，达到了相当高度，是一部具有持久价值的小说精品。由于小说对一场社会运动的直接贡献，